附件1

首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单位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一、试点省（区、市）

北京市 天津市 上海市 浙江省 湖北省

二、试点高校

清华大学 中国人民大学 北京科技大学

东北大学 大连理工大学 吉林大学

复旦大学 同济大学 东南大学

重庆大学

三、试点院（系）

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

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

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学院

北京外国语大学欧洲语言文化学院

北京语言大学汉语教育学院

北京交通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北京邮电大学电子工程学院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

华北电力大学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首都师范大学初等教育学院

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

内蒙古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

华东理工大学化工学院

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学院

上海大学钱伟长学院

江南大学食品学院

南京农业大学工学院

中国药科大学药学院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宇航学院

南京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士官学院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动物医学院

浙江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浙江农林大学林业与生物技术学院

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护理学部

福州大学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石油工程学院

青岛理工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山东农业大学农学院

山东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郑州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环境学院

华中师范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中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湖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湖南师范大学医学院

南华大学核科学技术学院

广西医科大学全科医学院

海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西南政法大学新闻传播学院

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贵州师范学院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贵州医科大学医学人文学院

云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与管理学院

新疆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